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

## 董事會召開日期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舉行董事局會議,藉以批准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香港, 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 (1)執行董事: 李家傑(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李家誠(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高演(副主席)、葉盈枝、馮李煥琼、郭炳濠、孫國林、黃浩明及馮孝忠;(2)非執行董事: 李王佩玲;以及 (3)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志強、高秉強、胡經昌、胡家驃、潘宗光及歐肇基。